

##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局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并于2012年8月17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海王工业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其中:董事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俞蓓芬女士、刘占军先生、于琳女士、张全礼先生、沈大凯先生,独立董事李罗力先生、果德安先生、章顺文先生以出席现场会议的方式进行表决;独立董事黄耀文先生以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聂志华先生、吕恒新先生、冯汉林先生及公司副总裁张翼飞先生、公司内控审计总监陆勇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本公司今日在巨潮网站刊登的《201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2年半年度关于计提准备金及核销坏帐的议案》

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和公司提取各种资产减值准备金的会计政策,公司2012年半年度计提坏账准备1,617,230.1元,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金673,743.68元,

核销应收账款坏帐 123,890.41 元。

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2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本公司今日在巨潮网站刊登的《2012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及监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2. 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